

市区东环路将升级改造

路线全长13.256公里，施工期为3年

○本报讯 记者 张平 特约记者 廖志良 通讯员 袁丹蕾 后日起，省道230线河源江东新区胜利村至前进村段（东环路）将进行升级改造。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江东大队、江东新区公路事务中心联合发出工程施工通告。公告称，施工分两个阶段实施，第一阶段为市区建设大道口至河紫路口段、柏埔河桥至前进村路口段，改造里程共6.5

公里，工期6个月；第二阶段为大学城至建设大道口段、河紫路口段至柏埔河桥段，改造里程共6.756公里，工期30个月。整个工程施工期限为2024年4月11日至2027年4月11日。

据了解，东环路升级改造工程分公路和市政两部分。项目路

线均起点于胜利村，途经和平村、澄岭村、联新村，止于前进村，路

线全长13.256公里。公路部分施工主要包括修复破损路面、加铺沥青路面和路面标线。市政部分施工主要包括增设2.5米宽的非机动车道、1.5米宽的绿化隔离带、2米宽的人行道，修复或增设排水沟、消除积水点，更换路灯及实施绿化工程等。

东环路作为江东新区南北走向主干道，已成为城市主干道，交

通量大，道路周边人流量大。升级改造工程的实施，将改善道路周边居住环境和交通环境，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和品质，有利于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交警和公路部门提醒，改造期间，请过往司机注意控制车速，沿途遵照交通指示标识指引谨慎驾驶。为避免拥堵，请提前查看实时路况信息，计划好出行路线。

以“检察蓝”守护“英烈红”

河源检察机关推动13处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完成整改

检察在线

河源市人民检察院 河源日报社 合办

■本报记者 刘烨华 通讯员 肖玲玲

近年来，河源检察机关充分发

整改资金545万元，推动13处英雄烈士纪念设施完成整改，以“检察蓝”守护“英烈红”，保护成效明显。

在清明节前，东源县检察院开展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回头看”活动，进一步规范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等红色资源的管理。此前，东源县检察院在开展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中发现，漳溪畲族乡革

命烈士陵园存在道路不通畅、园内杂草丛生、碑体字体模糊等问题。东源县检察院通过检察建议方式，督促漳溪畲族乡政府依法履职，推动对革命烈士陵园开展翻新维修工作。漳溪畲族乡政府共投入58万元专项资金，对革命烈士陵园进行翻修，道路和园内全部实现硬底化，碑体等设施得到进一步修缮，园区有人定期开展保洁工作。

接下来，河源检察机关将持续加大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力度，积极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与主管行政部门和乡镇政府就红色资源保护的重要性形成高度统一认识，以工作合力持续推进革命文物、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和管理工作，并将红色革命资源管理保护与宣传教育有机结合，传承好红色基因。

政务动态

我市部署推进相关工作 齐心协力推进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本报讯 记者 梁昕 通讯员 李蓓佳 昨日，2024年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视频会议召开，对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推进。副市长孙峰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要求，要坚持问题导向，扎实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加强试点示范建设，今年要完成75%以上的治理目标；各县区要开展常态化自查整改，对治理模式不合理、处理工艺不适用、建设质量差、管网覆盖率低的设施

相关新闻

今年新增自然村生活污水 治理提升工程75个以上

确保11月完成治理任务

○本报讯 记者 梁昕 通讯员 李蓓佳 昨日召开的2024年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视频会议透露，今年我市将新增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程75个以上，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75%以上。

近年来，我市按照因地制宜、利用优先的思路，积极探索符合本地农村实际、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模式，通过示范点的引领，以点带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深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截至去年底，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为61.95%。

今年，我市继续实施农村生活

污水治理攻坚行动，坚持因地制宜、“一村一策”，选择符合农村实际的生活污水治理技术，按照省政府工作部署，印发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方案，将治理任务分解到各县区，明确拟开展自然村治理的任务清单和民生实事重点村名单。今年我市将新增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程75个以上，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75%以上。

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进一步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加快推进项目可行性研究、立项、勘察、设计、招标等前期工作，倒排工期，有力有序开展治理工作，力争6月底前开工建设，确保11月完成治理任务。

我市开展相关业务培训 加强耕地保护 提升耕地质量

○本报讯 记者 曾敏 通讯员 骆菲菲 近日，我市开展补充耕地信息报备和新增耕地核定工作技术要点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新增耕地核定工作效率，提升基层信息报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培训会上，省土地开发整治中心专家陈旭飞以“补充耕地项目信息报备和新增耕地核定工作技术要点”为主题，就补充耕地信息报备、新增耕地核定有关工作

要求、流程、部级审核重点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讲解，结合具体案例对常见问题、问题产生的原因等技术要点进行了详细分析。

据介绍，全市恢复耕地考核任务共76194亩，目前已完成选址面积4737.99亩，各县区要确保今年5月前完成资金筹措、地块选址等前期工作，10月前完成恢复耕地、落实种植，并做好国土日常变更工作。

广东省公共图书馆 参考咨询服务技能培训班开班 提升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本报讯 记者 朱惠思 近日，广东省公共图书馆参考咨询服务技能培训在河源开班。

培训现场，来自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的郭嘉、刘青、蔡嘉玲分别就“全国图书馆参考咨询联盟平台文献传递流程操作介绍”“常用的电子资源介绍及使用技巧”“专题文献咨询案例分析”进行授课，为学员们开展参考咨询服务传授理论性、实用性、操作

性的经验。基础理论知识培训后，学员们还参加了参考咨询服务技能培训班在河源开班。

据介绍，全国图书馆参考咨询联盟由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牵头建立，是一个面向全国免费服务，高效便捷和资源共享的网络平台。此次培训将进一步推动我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工作者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小物业”牵动“大民生”

和平县法院推动百余件物业纠纷诉前圆满化解

法庭内外

河源市中院 河源日报社 合办

■本报记者 刘烨华 通讯员 陈碧霞

“业主缴纳物业费，物业公司提供服务”是约定俗成的规则。若物业服务不佳，业主能否拒交物业费？物业与业主的双方利益又应如何维护？近日，和平县法院为某物业公司与业主的矛盾纠纷“把脉问诊”“开药方”，切实将百余件物业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在诉前。

2023年12月，和平县法院诉前调解小组在接到案件后，为更好地了解事情经过和解决问题，多次前往涉案小区开展实地核查工作。“我们已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管理服务义务，提供公共区域的卫生、治安、

设施维护等物业服务，业主要求多，还不缴纳物业费。从2022年6月起没缴纳物业费，这明显是违约行为。”原告某物业公司负责人说。

“我们对物业公司的管理服务不满意。车辆在商铺门前乱停乱放，挡住客人进出；垃圾也没及时清理，有臭味，卫生太差了，影响做生意；消防设备损坏一直没有得到维修，安全得不到保障。管理服务不到位，我们拒交物业费。”某商铺业主说。

在实地走访过程中，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调解小组围绕矛盾焦点，审查物业公司所提供的物业服务是否达到了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及相关标准，针对商铺业主反映较强烈的商铺门前车辆停放、环境、公共设备维修等问题逐一调研、问询，全面了解涉案物业公司的具体服务情况。

为更快更合理地解决纠纷、避

免引起群体性事件，和平县法院决定采用“背靠背”调解方式，并召开庭外协调会议，与业主代表进行面对面交流。在召开庭外协调会前，调解小组主动联系物业公司负责人，解释业主们拒交物业费的理由，讲解《民法典》和《物业管理条例》中有关物业管理的相关规定，并提出业主按60%缴纳物业费的协调方案。

“按60%缴纳物业费，公司的损失太大了，如果按70%缴纳可以考虑。”物业公司负责人在计算收益后，也承认物业服务确实存在不足，愿意减少部分费用。“要不双方各退一步，打个六五折，业主们按65%缴纳物业欠费。”调解小组抓住调解时机，提出调解方案。

在庭外协调会上，调解小组向业主代表详细讲解法律中关于物业费用的相关规定，列举可不缴纳物业费的情形，明确指出当前百余

户业主拒缴物业费属于违约行为。“各位业主代表，物业公司同意大家按65%缴纳物业费，希望大家相互理解包容，以和为贵，各退一步，以调解方式结案，既能避免物业公司追究大家的违约责任，也能节省大家的时间精力。”调解小组对业主们以情、晓之以理。

在调解小组的耐心调解下，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业主按65%缴纳物业费给物业公司，约定于2024年3月31日完成缴费。截至2024年3月12日，133户业主主动缴纳所欠物业费9万余元。

下一步，和平县法院将进一步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将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初期、化解在诉前，用心用情解决群众身边的烦心事、揪心事，为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构建和谐社区贡献司法力量。

我市提升优势特色农业产业标准化水平项目通过验收 助力优质农产品“出山进城”

○本报讯 记者 陈思芬 近日，经专家评审，《河源市提升优势特色农业产业标准化水平项目》顺利通过验收。

《河源市提升优势特色农业产业标准化水平项目》是市市场监管局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进一步提升我市优势特色农业产业标准化水平的一项工作措施，该项目由深

圳标准技术研究院提供人才和技术支持。项目实施以来，共对我市31项市级农业地方标准进行了复审并出具复审结论；对标注“圳品”标准，开展了5个专题的宣贯活动。截至目前，我市共计44家企业、104个产品申报“圳品”，其中16家企业29个产品已获评“圳品”。专家组通过听取深圳标准技术

研究院项目负责人汇报项目完成情况、专家解答等方式，结合优势特色农业产业标准化水平项目宣贯活动情况、“圳品”培育情况、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复审报告、总结报告等材料进行了详细评审，项目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得到了专家组好评。

市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围绕做大做强特色优势农

业，继续开展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化提档升级行动，协助农业优势特色单位（企业/基地）对标“圳品”，打造高质量的食品供应基地，促进优势特色农产品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发挥“圳品”带头产业提升、消费帮扶的作用，培育更多“圳品”企业，让更多河源优质农产品“出山进城”，助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河源日报社 公益广告